

证券代码：300775 证券简称：三角防务 公告编号：2023-009

债券代码：123114 债券简称：三角转债

西安三角防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三角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调整前“三角转债”转股价格为：31.66 元/股
- 2、调整后“三角转债”转股价格为：31.84 元/股
- 3、转股价格调整起始日期：2023 年 1 月 17 日

一、关于“三角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

西安三角防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公开发行了 9,043,727.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债券简称：三角转债，债券代码：123114），初始转股价格为 31.82 元/股，期限 6 年。根据《西安三角防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三角转债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

舍五入)：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1 = P0 /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 = (P0 + A \times k) /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 = (P0 + A \times k) /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 = P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 = (P0 - D + A \times k) / (1+n+k)$ 。

其中：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本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本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本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历次调整的情况

1、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实施 2021 年度分红派息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9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相关规定，“三角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31.82 元/股调整为 31.73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7 月 4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三角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8）。

2、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授予的 368.00 万股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披露的《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因此，根据上述增发新股转股价格调整公式：

$$P1 = (P0 + A \times k) / (1 + k);$$

其中：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31.73 元/股，A 为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 21.92 元/股，k 为增发新股率 $0.7425\% = 368.0000 \text{ 万股} / 49,561.1423$

万股（以股权激励计划授予前的总股数 49,561.1423 万股计算），本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P1 = (P0 + A \times k) / (1 + k) = 31.66$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7 月 19 日（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三角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2）。

三、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原因及结果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西安三角防务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966 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已于 2023 年 1 月 9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 5,000.00 万股股份登记到账后将正式列入公司的股东名册。根据“三角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需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

因此，根据上述增发新股转股价格调整公式：

$$P1 = (P0 + A \times k) / (1 + k);$$

其中：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31.66 元/股，A 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 33.66/股，k 为增发新股率 $10.01\% = 5,000.0000$ 万股 / $49,929.1984$ 万股（以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前的总股数 49,929.1984 万股计算），本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P1 = (P0 + A \times k) / (1 + k) = 31.84$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1 月 17 日（向

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上市日)起生效。

西安三角防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3日